采购需求公示

- 一、项目名称: 遵义市职业技术学校学生寝室热水供应设备采购及安装
- 二、采购预算: 974900.00元(人民币)
- 三、最高限价(如有): 974900.00元(人民币)

四、采购需求及实质性响应:

- 4.1 采购需求:采购空气源热水机组、不锈钢储热保温方型开式水箱、热水循环泵、供热水增压泵、及其他设备和材料,详细情况以实际采购清单为准。 (具体采购内容,技术参数要求,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等详见《谈判文件》)。
- **4.2 交货时间:** 2025年8月31日前完成全部货物的运输、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

4.3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省、市有关法规、标准和规范的规定及行业要求,满足谈判文件和合同要求。

五、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 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 未换证的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②若为事业单位法人: 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 未换证的提交"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 ③若为其他组织: 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 ④若为自然人: 提供"身份证明材料"。
- 注:①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应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②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代表为非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应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的审计报告 扫描件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不足一年的企业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 证明),或自行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格 式自拟);
- 1.3 提供履行合同所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 自行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 1.4投标供应商须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任意三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零申报的供应商提供电子税务申报表或税务部门出具的无欠税证明)以及2025年任意三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或自行提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自行提供声明函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格式自拟):

本项目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营业执照、较大数额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财政部关于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执行),"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①供应商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渠道"信息公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 (根据提示进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本项)、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渠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 单的供应商; (提供承诺书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起截止开标时间前一天,并加盖

供应商公章, 承诺书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格式范本):

- ②为本采购项目提供前期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除能源、金融、通信、保险等相关的特殊行业分公司外,其余行业分公司参与响应须取得总公司授权(分支机构或分公司参与的,须提供总公司授权书,并注明相关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相关证件在年检期间或者无法提供的,可提供由发证机关出具证明材料原件复印件。(提供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承诺函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格式范本)。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 2.2 本项目为适宜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采购的,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证明其属于监狱企业的文件。
- 2.3 各供应商均根据自身产品生产商所属规模情况,如具备满足政策性加分或价格扣除条件的,必须如实按《谈判文件》附件格式填写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 2.4具体执行标准详见《谈判文件》。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 注:资格要求资料均需加盖供应商公章,且提供的资格要求证明材料复印件不清晰,不能有效证明供应商资质情况,将视为该资质未提供。 六、无效标条款:
 - (1) 响应文件未按本谈判文件要求送达(上传)的;

- (2)供应商的参会代表未按本谈判文件规定时间参加谈判会议或解密的;
 - (3) 供应商参会代表应出示的证件不齐或证件无效的:
- (4) 不具备谈判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或上传的资格审查资料不齐 或资格审查资料无效的;
 - (5) 供应商没有按要求足额交纳谈判保证金的,将丧失资格:
 - (6) 基础报价书的投标报价采用手写或作修改的;
 - (7) 不按谈判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8) 在符合性评审中,谈判小组认定供应商的响应不符合符合性评审表中规定的任何一项评审标准的;
 - (9) 响应文件未按照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10) 基础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或经谈判小组认定低于成本价的;
- (11) 交易中心系统谈判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或基础报价的,或经谈判小组认定低于成本价的:
 - (12) 谈判小组认定响应文件雷同的;
- (13)响应文件对本谈判文件需承诺内容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未作 出承诺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
- (14) 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将丧失投标资格;
 - (15) 以任何方式或者方法提供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6) 响应文件有关内容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相关规定的。
 - (17) 其他法律法规等规定拒投标无效情形。

七、评分办法

最低评标价法。

八、本公示内容仅为采购人对本项目的需求公示,具体内容以最终《谈判文件》

发售稿为准!

九、联系方式(公示期限内,优先反馈给代理机构)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名称: 遵义市职业技术学校

联系地址: 遵义市汇川区海龙屯路281号

项目联系人: 黄主任

联系电话: 1898526917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 贵州以恒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贵州省遵义市新蒲新区美的城C区20栋28-04

联系方式: 1300788099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罗树娇

电 话: 13007880990